

证券代码：870243

证券简称：天马时控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杭州天马时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祖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647,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川”）近年来持续亏损，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大，且业绩未出现好转的趋势。公司因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向自然人施锦荣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川的 100%股权。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647,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与施锦荣签署的关于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向自然人施锦荣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公司拟与施锦荣签署《关于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647,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转让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转让上海中川电化有限公司股权的各项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647,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天马时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杭州天马时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 日